**海巡法規（包括海岸巡防法、國家安全法、海洋污染防治法、海關緝私條例、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懲治走私條例、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二章行政與第五章罰則、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

|  |  |
| --- | --- |
| 適用考試名稱 | 適用考試科別（組別） |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三等考試 | 海巡行政、海巡觀通監控、海洋巡護(航海組、輪機組) |
|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 一、了解海岸巡防人員之執法依據。二、了解針對走私、非法入出國之查緝要件與程序。三、了解海巡基礎法制及其使用器械之注意事項。四、了解國內海洋法與國際海洋之接軌。五、了解海洋污染之違法蒐證、取締與移送之規範。 |
| 大綱內容 |
| 一、海巡基礎法制及其使用器械之注意事項（一）海岸巡防法及其相關法令（二）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及其相關法令 |
| 二、走私與非法入出國之查緝（一）國家安全法及其相關法令（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章、第5章（包括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施行細則第42、43、44、45條）（三）海關緝私條例、懲治走私條例 |
| 三、國內海洋法與國際海洋法之接軌（一）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及其相關法令（二）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及其相關法令 |
| 四、海洋污染之違法蒐證、取締與移送之規範： 海洋污染防治法及其相關之法令 |
| 備註 |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海巡勤務**

| 適用考試名稱 | 適用考試科別（組別） |
| --- | --- |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三等考試 | 海巡行政、海巡觀通監控、海洋巡護(航海組、輪機組) |
|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 一、具備海岸巡防之基本概念。二、熟悉海巡勤務制度並具備勤務編排基礎能力。三、具備勤務指揮與危機處理基礎能力。四、熟悉海巡核心任務。五、了解海巡發展與願景。 |
| 大綱內容 |
| 一、緒論（一）海岸巡防概念 (二) 組織與職掌（三）協調聯繫機制 |
| 二、海巡勤務（一）勤務制度（二）勤務編排重要因素（三）海域巡防勤務 (四) 海岸地區巡防勤務 (五) 岸、海聯合勤務 |
| 三、勤務指導與危機處理（一）勤務指揮中心（二）危機處理 |
| 四、海巡要務（一）海域及海岸執法（二）海洋災害防救（三）海洋環境保育-海洋污染防治、海洋資源保育 |
| 五、發展與願景（一）海巡願景（二）組織調整與革新（三）發展目標及策略 |
| 備註 |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

|  |  |
| --- | --- |
| 適用考試名稱 | 適用考試類科 |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三等考試 | 海巡行政 |
|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 一、了解刑法基本觀念與應用。二、了解刑事訴訟法基本觀念與應用。 |
| 大綱內容 |
| 1. 刑法

（一）刑法基本原理原則（二）犯罪論（三）競合論、罪數論（四）刑罰、沒收及保安處分（五）侵害整體法益（國家法益與社會法益）之犯罪（六）侵害個人法益之犯罪 |
| 1. 刑事訴訟法

（一）刑事訴訟法基本原理原則（二）刑事訴訟法總則1.法例2.法院之管轄3.辯護人、輔佐人及代理人4.文書5.送達6.期日及期間7.被告之傳喚及拘提8.被告之訊問9.被告之羈押10.搜索及扣押11.通訊監察12.證據（三）刑事訴訟法第一審1.公訴2.自訴（四）上訴1.第二審2.第三審（五）刑事訴訟抗告 |
| 備註 |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海巡法規概要（包括海岸巡防法、國家安全法、海洋污染防治法、海關緝私條例、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懲治走私條例、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二章行政與第五章罰則、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

|  |  |
| --- | --- |
| 適用考試名稱 | 適用考試科別（組別） |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四等考試 | 海巡行政、海巡觀通監控、海洋巡護(航海組、輪機組) |
|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 一、了解海岸巡防法規基本內容。二、了解使用器械使用時機、程序。三、了解海域二法內容，建立基本法規架構。四、了解查緝走私法規，有助於查緝流程及注意事項。五、了解海巡常用法規，建構整體法規系統。 |
| 大綱內容 |
| 一、海巡基礎法制及其使用器械之注意事項（一）海岸巡防法及其相關法令（二）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及其相關法令 |
| 二、海域二法（一）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1.中華民國第一批領海基線、領海及鄰接區外界線公告2.外國船舶無害通過中華民國領海管理辦法（二）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相關罰則分工表 |
| 三、緝私法規（一）海關緝私條例（二）懲治走私條例（包括管制物品管制品項及管制方式） |
| 四、其他法規（一）國家安全法（包括國家安全法施行細則）（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章、第5章（包括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施行細則第42、43、44、45條）（三）海洋污染防治法（包括海洋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 |
| 備註 |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海巡勤務概要**

| 適用考試名稱 | 適用考試科別（組別） |
| --- | --- |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四等考試 | 海巡行政、海巡觀通監控、海洋巡護(航海組、輪機組) |
|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 一、了解海岸巡防之基本概念。二、了解海巡勤務制度與勤務編排方法。三、了解勤務指揮與危機處理方法。四、了解海巡核心任務。五、了解海巡發展與願景。 |
| 大綱內容 |
| 一、緒論（一）海岸巡防概念 (二) 組織與職掌（三）協調聯繫機制 |
| 二、海巡勤務概要（一）勤務制度（二）勤務編排重要因素（三）海域巡防勤務 (四) 海岸地區巡防勤務 (五) 岸、海聯合勤務 |
| 三、勤務指導與危機處理概要（一）勤務指揮中心（二）危機處理 |
| 四、海巡要務概要（一）海域及海岸執法（二）海洋災害防救（三）海洋環境保育-海洋污染防治、海洋資源保育 |
| 五、發展與願景（一）海巡願景（二）組織調整與革新（三）發展目標及策略 |
| 備註 |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刑法概要與刑事訴訟法概要**

|  |  |
| --- | --- |
| 適用考試名稱 | 適用考試科別（組別） |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四等考試 | 海巡行政 |
|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 一、了解刑法法律概念與犯罪事實的基本知識。二、了解刑事訴訟程序進行之內容。 |
| 大綱內容 |
| 一、刑法(一)刑法總則1.刑法原理原則2.犯罪階層理論3.犯罪行為階段4.正犯與共犯5.競合論、罪數論6.刑罰、沒收與保安處分(二)刑法分則1.侵害國家法益犯罪2.侵害社會法益犯罪3.侵害個人法益犯罪 |
| 二、刑事訴訟法（一）刑事訴訟法基本原理原則（二）刑事訴訟法總則1.法例2.法院之管轄3.辯護人、輔佐人及代理人4.文書5.送達6.期日及期間7.被告之傳喚及拘提8.被告之訊問9.被告之羈押10.搜索及扣押11.通訊監察12.證據（三）刑事訴訟法第一審1.公訴（四）上訴1.第二審2.第三審（五）刑事訴訟抗告 |
| 備註 |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海巡勤務大意(百分之四十)與海巡法規大意(百分之六十，包括海岸巡防法、國家安全法、海洋污染防治法、海關緝私條例、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懲治走私條例、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二章行政與第五章罰則、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

|  |  |
| --- | --- |
| 適用考試名稱 | 適用考試科別（組別） |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五等考試 | 海洋巡護 |
|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 一、了解海岸巡防之基本概念。二、了解海巡勤務制度與勤務編排方法。三、了解勤務指揮與危機處理方法。四、了解海巡核心任務。五、了解海巡發展與願景。六、了解海岸巡防法規基本內容。七、了解使用器械使用時機、程序。八、了解海域二法內容，建立基本法規架構。九、了解查緝走私法規，有助於查緝流程及注意事項。十、了解海巡常用法規，建構整體法規系統。 |
| 大綱內容 |
| 一、海巡勤務(一)緒論1.海岸巡防概念2.組織與職掌3.協調聯繫機制 |
| (二)海巡勤務大意1.勤務制度2.勤務編排重要因素3.海域巡防勤務4.海岸地區巡防勤務5.岸.海聯合勤務 |
| (三)勤務指導與危機處理大意1.勤務指揮中心2.危機處理 |
| (四)海巡要務大意1.海域及海岸執法2.海洋災害防救3.海洋環境保育-海洋污染防治、海洋資源保育 |
|  (五)發展與願景1.海巡願景2.組織調整與革新3.發展目標及策略 |
| 二、海巡法規(一)海巡基礎法制及其使用器械之注意事項 1.海岸巡防法及其相關法令2.海岸巡防機關器械使用條例及其相關法令 |
| (二)海域二法1.中華民國領海及鄰接區法(1)中華民國第一批領海基線.領海及鄰接區外界線公告(2)外國船舶無害通過中華民國領海管理辦法2.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中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及大陸礁層法相關罰則分工表 |
| (三)緝私法規1.海關緝私條例2.懲治走私條例（包括管制物品管制品項及管制方式） |
| (四)其他法規1.國家安全法（包括國家安全法施行細則）2.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章、第5章（包括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施行細則第42、43、44、45條）3.海洋污染防治法（包括海洋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 |
| 備註 |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航海學大意與輪機學大意**

|  |  |
| --- | --- |
| 適用考試名稱 | 適用考試科別（組別） |
|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五等考試 | 海洋巡護 |
|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 一、了解「航海學大意」中，地文航海學大意、羅經學大意、電子航海學大意及船舶交通服務與船舶自動識別系統大意等基本知識。二、對「航海學大意」內容，具有閱讀或解釋的能力。三、具備操作柴油機的相關基本常識與能力。四、了解船舶電機的構造及工作原理並具備操作能力。五、了解輔機的種類、工作原理與運轉之相關知識。六、具備船舶主、輔機簡易維修的能力。 |
| 大綱內容 |
| 一、地文航海學大意(一)基本航海學名詞(二)海圖(三)助航設備(四)推算與導航(五)潮汐與潮流(六)航法(七)時間(八)磁羅經(九)船舶交通服務系統 |
| 二、電子航海學大意(一)電子航儀(二)雷達航海(三)衛星航海(四)電子海圖 (五)電羅經(六)船舶自動識別系統 |
| 三、柴油機大意(一)柴油機之種類、構造與特性(二)柴油機之工作原理(三)燃油與滑油之性質(四)柴油機之運轉 |
| 四、船用電學大意(一)船用電機之種類、構造與工作原理(二)船用電機之運轉與試驗(三)船舶配電系統 |
| 五、輔機大意(一)各類輔機之構造與工作原理(含空調與冷凍裝置、造水裝置、淨油機、熱交換器、壓縮空氣裝置、各種泵、閥與管路系統裝置)(二)各類輔機之運轉 |
| 六、輪機維修大意(一)柴油機的保養與維修(二)船用電機的保養與維修(三)輔機的保養與維修 |
| 備註 |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